

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 审计报告

审计截止日：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附 表	3-6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ZHONGSHAN YO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Add): 中山市博爱三路 20 号

电话 (Tel): (0760) 88928286
(0760) 88929970
传真 (Tel): (0760) 88928287

关于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 2024 年度募捐款物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永信报审字 (2025) Z-008 号

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西区红十字会”)2024 年度募捐款物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西区红十字会对所提供的与审计有关的会计资料、其他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西区红十字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及其他证明材料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西区红十字会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凭证、审阅原始凭证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是受中山市红十字会指导的群众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4200072598035XH,法定代表人:何燕莉,机构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区升华路 8 号。会计核算在中山市财政局西区分局实现集中办公、独立核算。

西区红十字会采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收入来源主要是捐赠收入和其他收入;支出主要为捐赠支出、业务活动经费、管理费用等。

西区红十字会设立中国银行中山西区支行基本户,共一个账户,收入和支出均由西区红十字会自行管理。

二、募捐款物收支情况



西区红十字会 2024 年度募捐款物收入合计 5,763,283.45 元,其中:捐赠收入 5,576,609.94 元,财政拨款收入 173,500.00 元,其他收入 13,173.51 元;募捐款物支出合计 3,928,912.29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918,704.09 元,管理费用 10,208.20 元;本年净资产变动额 1,834,371.16 元。

三、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西区红十字会 2024 年度募捐款物的收支能够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的规定,支出审批程序比较完善。募捐款物的管理及使用符合“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的宗旨,从经济、物资等方面对处于困境的群众实施了人道援助。

附表:

- 1、资产负债表
- 2、业务活动表
3. 现金流量表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中山

报告日期: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表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982,026.88	1,137,447.52	短期借款	-	-
短期投资	-	-	应付款项	-	-
应收款项	-	-	应付工资	-	-
预付账款	-	-	应交税金	-	-
存货	-	-	预收账款	-	-
待摊费用	-	-	预提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预计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2,982,026.88	1,137,447.52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负债:	-	-
长期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投资合计	-	-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	-
固定资产原价	18,000.00	18,000.00	长期负债合计	-	-
减: 累计折旧	9,600.00	4,800.00			
固定资产净值	8,400.00	13,200.00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	-	受托代理负债	-	-
文物文化资产	-	-	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8,400.00	13,200.0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2,990,426.88	1,150,647.52
无形资产	-	-	限定性净资产	-	-
	-	-	净资产合计	2,990,426.88	1,150,647.52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	-			
资产总计	2,990,426.88	1,150,647.52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2,990,426.88	1,150,647.52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一) 捐赠收入	5,935,068.64	-	5,935,068.64	5,576,609.94	-	5,576,609.94
(二) 会费收入	-	-	-	-	-	-
(三) 提供服务收入	-	-	-	-	-	-
(四) 商品销售收入	-	-	-	-	-	-
(五) 政府补助收入	-	-	-	173,500.00	-	173,500.00
(六) 其他收入	9,536.65	-	9,536.65	13,173.51	-	13,173.51
收入合计	5,944,605.29		5,944,605.29	5,763,283.45	-	5,763,283.45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5,039,036.34	-	5,039,036.34	3,918,704.09	-	3,918,704.09
(二) 管理费用	3,600.00	-	3,600.00	10,208.20	-	10,208.20
(三) 筹资费用	50,044.00	-	50,044.00	-	-	-
(四) 其他费用	-	-	-	-	-	-
费用合计	5,092,680.34		5,092,680.34	3,928,912.29	-	3,928,912.29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	-	-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851,924.95	-	851,924.95	1,834,371.16	-	1,834,371.16



附表3: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中山市西区红十字会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5,576,609.9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3	173,5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4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5	
收到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3,173.51
业务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5,763,283.4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出的现金	8	3,918,704.0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	
支付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业务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	3,918,704.0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844,579.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	1,844,579.36



年 月 日

姓 名	彭菊花
Full name	彭菊花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2-02-23
Date of birth	1962-02-23
工作单位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042119620223072X
Identity card No.	43042119620223072X

复印件作为该报告之附件
再 复 印 无 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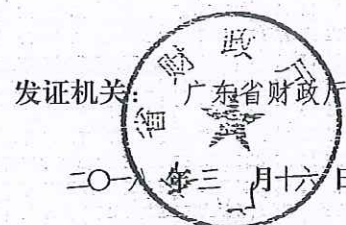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姓 名 吴启丰
Full name 吴启丰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5-05-18
Date of birth 1955-05-18
工作单位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2724195505187096
Identity card No. 422724195505187096

证书序号: 000477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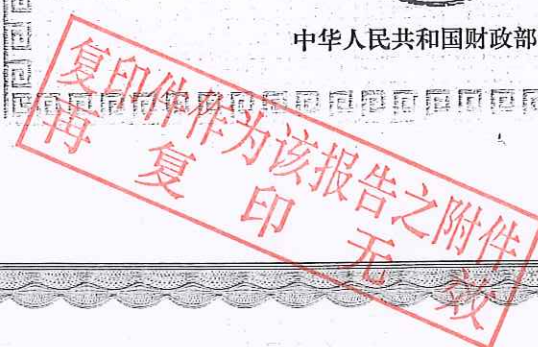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陈玉珊
经营场所: 中山市石岐区博爱三路20号5卡之一及二层A区1卡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2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注协[1999]104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1月0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193297983

营业执照

(副本)⁽¹⁻¹⁾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山市永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佰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11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陈玉珊

住所 中山市石岐区博爱三路20号5卡之一及二层A区1卡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办理企业解散破产清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18日

